

廉洁振华

2019年5-6月合刊
总第14期

振华重工纪委办公室

目录

- 1/微视|纪检监察干部轮训纪实
2/总部纪委举办廉洁专题系列讲座

培训风采

- 3/公司企业治理效能专项检查进入重点环节
4/纪委办赴7个子集团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调研
5/海工集团、盐城项目公司召开“三点合一”项目工作首次会议

专项动态

- 6/上海振华重工党委第一轮巡察工作启动

工作部署

- 7/南通传动纪检监察工作会

- 8/电气集团纪检监察工作会

- 9/钢结构事业部纪检监察工作会

实践研究

- 10/傅勇平 付红盾：
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下的国企反腐

- 11/徐振光：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
组织建设的实践研究

- 12/盛海涛：国有企业派驻纪检组
履职实务研究

- 12/机关一支部专题学习会议

- 13/海工船舶事业部道德讲堂活动

- 14/启东海洋公司党支部赴监狱参观学习

- 15/国际集团党委集体学习活动

- 16/南通党支部、钢结构事业部党支部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

- 17/港通公司廉政教育基地行

廉洁课堂



封面故事/微视/纪检监察干部轮训纪实

6月2日至6日，公司在长兴岛基地开展2018-2019年度党组织书记与纪检监察干部联合轮训班第二期。本次培训班由公司党委、纪委联合组织，面向公司所属各子集团、总部机关党组织书记、专兼职党务工作者及纪检监察干部共100余人。其中，纪检监察干部班学员共33人。

为期4个整天的培训，各位专兼职纪检监察工作者以脱产学习的方式，通过专题学习、小组讨论、现场教学、结业考试等形式进一步增强党员的组织观念、纪律观念、群众观念、法治观念，提高党员解决实际问题、做好本职工作的能力，为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企向基层延伸，为做大、做强、做优国有企业不断夯实基础。

扫一扫右侧二维码，一起回顾这个紧张而充实的四天！（视频制作：纪委办公室 陈泓凯）



谈案例、明形势、寻对策

——总部纪委举办廉洁专题系列讲座



7月12日，由振华重工纪委举办的2019年廉洁专题系列讲座在总部正式开课。本次讲座邀请了上海市党校党史党建教研部吴海红教授，授课主题为“当前党风廉政建设的形势与对策”。纪委办公室（监察部）副总经理傅勇平主持讲座。公司总部各中心及子集团党员领导干部共60余人参加培训。



吴海红教授主攻基层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理论与实践的研究、教学与上海市纪委多次合作相关研究课题。此次专题讲座从全面从严治党与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关系切入，分析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讲述党的自我革命历程，带动参训人员深入理解当前反腐倡廉的严峻形势和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防范权力腐败必须关好两把锁——“门锁”、“心锁”。希望广大领导干部应自觉适应廉洁从政新要求，不仅要完善他律机制，让权力无法任性，更要认清职业定位，提高自律意识，让权力无需任性。

此次专题讲座为公司本年度党风廉政宣教月的活动之一，旨在以案示警、以案学规，进一步推进公司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的深入展开，提高公司广大党员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

（图文：纪委办公室 陈泓凯）

领导高度重视 指导自查

按照中交集团暨中国交建工作部署，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内容、细化责任。制定并发布了《关于开展企业治理效能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成立了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及检查小组，确定了专项检查范围及方式，明确了重点检查内容，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

公司监督保障中心和纪委办公室（监察部）发挥牵头作用，于4月17日召开启动会。纪委办公室总经理赵广敬主持会议，副总经理傅勇平对检查细则进行传达和强调，公司检查小组其他成员、所属子集团党委领导及自查项目所在单位党政领导等19人参加会议，并积极开展交流，构思自查任务的具体开展。公司监督保障中心主任张艺群要求各级领导提高政治站位，高质量完成本次检查工作。

组建专业化队伍 群策群力

工作小组主要由纪检监察、项目管理、招投标、法律、财务、审计相关人员组成，形成专业化检查队伍。

组员各施其长、共议共查。一是通过两次内部工作部署会议交流经验、沟通分工、讨论细则，保证工作方式方法



公司企业治理效能专项检查工作启动会

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调研

从2018年11月开始，公司党委结合实际，开展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工作。2019年5月，各级党组织进入整改总结阶段。公司纪委于5月上旬集中对7个子集团的自查情况进行专项调研，推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工作转入常态化阶段。

现分享其中一处调研情况，望各级党组织提高思想认识，坚持求真务实，强化整体推进，望全体纪检监察人员严肃执纪问责，督促贯彻落实。

一场启动会、两次小组工作部署会和周一至周五的集体办公，一份检查细则文件、三份自查报告和上百份相关材料，直至今日，上海振华重工企业治理效能专项检查工作已走过一个月的时间。期间，各单位自查阶段工作已完成，公司检查阶段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推进中。

精准部署 合力检查 以查促改

——公司企业治理效能专项检查进入重点环节

规范化、科学化。二是进入公司检查阶段后，开展集体办公，要求针对自查报告和相关材料反应出的问题，每天至少检查一个、暴露一个。三是要求做到“一日一总结”，为检查结果反馈阶段做好准备。四是对检查项目进行分解，为每个子项目配备检查专员，精心布置检查计划，列明检查重点、目的、风险点、方式方法和完成时间等。五是发现检查过程内容多、情况杂，为了保证质量，持续增派人手，目前参与检查的人员数量较初期已翻倍。

开展精准化检查 以查促改

检查内容结合“三点合一”建设，聚焦一线的重点亏损项目，认真全面、突出重点。重点检查制度建设是否健全和规范、制度执行是否严格和到位、是否存在违规违纪违法和腐败问题。一方面根据“八清”工作要求进行问题排查，对发现的问题坚决一查到底，另一方面聚焦本企业治理效能的痛点、难点，将废钢处置问题纳入重点检查内容。

工作小组对各单位提交的自查报告采取边访

边调取、边检查的处理模式。一是列好项目相关人员谈话清单，保证工作高效开展。二是根据实际需求，指导各单位加强自查、补充材料，保证工作务实开展。三是后续将对相关单位及项目开展现场检查和深度调查，严肃追责问责，强化督促整改。

今年的企业治理效能专项检查工作是以深入贯彻落实中国交建结合王晓林案转化企业治理效能为精神。通过此次检查，力求达到进一步提升企业治理效能、增强用硬实力破除潜规则的定力和信心的预期效果。

（图文：纪委办公室 陈泓凯 夏朝）



检查小组内部工作部署会



检查小组探讨工作

5月8日，振华重工纪委办公室赴海服集团调研自2018年11月以来所开展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自查工作开展情况。会议由海服临时党委李泽同志主持并作了专题报告，监督保障中心主任张艺群、纪检办公室（监察部）副总经理傅勇平听取报告。海服临时党委各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党委工作部人员参加会议。

李泽同志与胡刚同志作报告，主要内容为海服临时党委于2018年11月及时开展传达部署，通知全体海服领导干部进行自查自纠的同时向广大海服员工不记名征求意见，挖掘实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经过本次自查，主要发现：一是对于工作面上的部署多、会议要求多、集中调度多，检查督导较少；二是海服作为独立法人单位，用工关系分散，尚未获批建立工会，职工福利保障尚不能同振华重工看齐。

据此，海服临时党委制定相应整改计划。调研组在巡视整改、“三点合一”建设方面对海服提出工作要求，为海服临时党委下一步开展工作指明了方向。

（供稿：海服集团 张云师）



监督保障中心纪委办公室（监察部）参加海工集团 1200吨插桩式抢险打捞工程船项目“三点合一”工作首次会议

为落实中国交建及总公司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精神，启东海洋公司于5月22日下午，召开上海打捞局1200T插桩式抢险打捞船“三点合一”启动会。

会议由启动海洋公司总经理助理、1200T项目总指挥李锡斌主持，总司监督保障中心主任张艺群、总司纪委办公室（监察部）总经理赵广敬等4人，启东海洋公司领导班子、各部门长、1200T项目“三点合一”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党员代表共计30人参加会议。

与会人员对“三点合一”建设工作的精神和要点进行深刻学习。李锡斌对1200T项目“三点合一”建设工作启动进行部署，从组织领导、现场实施、总体评价和奖惩制度进行具体工作布置。

海工集团执行总经理、启东海洋公司董事长、支部书记袁晶号召大家认真学习“三点合一”的内容，结合1200T项目情况，要求公司各部门要从设计优化、工艺流程改进、物资采购控制、生产管理、廉政建设等方面进行扭亏、减亏。强调“三点合一”不仅仅是单个项目、部门，整个公司要高度重视，进一步压缩成本，排查是否存在廉政风险点；要对标“三点合一”单位，如海工事业部TOISA项目，吸取经验，进一步提升；要落实“三点合一”实效性；要加强宣传。

赵广敬在充分肯定海工集团前期准备的基础上对后续工作开

展提出了两点要求。一是要统一思想、高度重视，把“三点合一”工作上升到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高度，用思想指挥行动。二是要落实“两个责任”，践行“一岗双责”，通过“三点合一”建设工作力争达到管住风险、控制权力、扭亏减亏的目的，把从严治党落到实处。同时做到以点带面，建立长效机制。

张艺群表示“三点合一”建设工作意义重大，是做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的有效措施，从根本上建立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加强廉政建设的风险防范，达到降本增效、减亏扭亏的目的。要求海工集团要聚焦“八清”，与实际工作结合起来，举一反三，注重成果转化，切实提升企业治理效能。

（供稿：启东海洋公司 朱忠明、总部监督保障中心 贺元苑）



ZPMC

“三点合一”建设进行时

盐城项目公司“三点合一”建设工作全面启动

5月10日，盐城项目公司按照振华重工集团2019年度“三点合一”建设工作方案要求，组织召开第一次会议。会议由盐城项目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孙正强主持。

会议成立了“三点合一”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总经理冯守志担任组长，副总经理孙正强等3名同志担任副组长。学习传达了中交集团刘起涛董事长会在集团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中交集团纪委书记彭兴第的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报告。重点学习

了振华重工集团2019年度“三点合一”建设工作方案。

孙正强具体安排部署了项目公司2019年度“三点合一”建设工作。他表示，盐城项目有幸被选中成为公司“三点合一”（国内重大项目）建设项目，今后工作我们要做到以下三点。一要高度重视，深刻领会“三点合一”建设工作重要意义，认真做好监督管理工作。二要紧盯重点目标，以“三点合一”建设作为抓手，全面梳理关键控制点和廉洁风险。三要明确责任分工、健全

工作机制，严格规范开展“三点合一”建设工作，确保取得实效。

截止月底，盐城项目公司“三点合一”建设工作已完成了首次会、内部调查、关键风险点确立等相关工作，下一步将继续按照公司建设工作方案要求分阶段、分步骤推进。

（供稿：盐城项目公司）





巡察“利剑”

上海振华重工党委巡察组 启动第一轮巡察工作

王成强调了开展内部巡察工作的重要意义，并提出三点要求：一要深刻认识公司开展内部巡察工作的重要意义；二要充分信任和理解，积极主动配合巡查工作；三要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反应问题。

赵广敬表示，巡察组将严格按照党中央关于深化政治巡视的要求，为落实好公司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紧扣“六个围绕，一个加强”，督促各级党组织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发挥政治“显微镜”和



2019年6月17日上午，上海振华重工党委巡察组巡察上海港机重工工作动员会在南汇召开。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王成，巡察组组长赵广敬，副组长徐正国，巡察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傅勇平，智慧集团党委副书记万青，上海港机重工党支部书记钮龙兴出席会议。会议由上海振华重工智慧产业集团副总经理、上海港机重工总经理郑耀国主持。

“探照灯”的作用。

傅勇平就如何切实配合巡察工作提出三点意见，一是要从思想上高度重视本次巡察的配合工作；二是要认真筹备检查材料，做到有情况、有问题、有分析、有措施；三是要注重实效，确保各项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钮龙兴代表上海港机重工党支部郑重表态：一是高度重视，从讲大局、讲政治的高度来看待巡察工作，摆正思想，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海振华重工党委决策部署和巡察工作要求上来；二是精心组织，全力配合，全力保障巡察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对巡察组提出的问题，深刻剖析原因，抓好问题整改，做到坚持即知即改、立说立行，边巡边改。

巡察组全体成员、上海港机重工领导班子成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共计53人参加会议。

(供稿：上海港机重工 陈秋静/文 施裕光/图)

南通传动公司召开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

5月7日，南通传动公司召开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海工集团副总经理、南通传动公司总经理戴立新，南通传动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汪南出席大会。南通传动领导班子成员，全体党员干部及相关岗位人员70余人参加会议。

戴立新在会上强调纪检监察工作的重要性，并就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坚定信念。二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正风肃纪。三是强化干部组织建设，提升合力。四是开展巡视整改落实，查漏补缺。他要求全体党员干部和相关岗位人员，要坚定不移落实管党治党的责任，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汪南传达振华重工2019年纪检监察会议精神，组织学习振华重工党委书记、董事长朱连宇的讲话精神和振华重工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王成《稳中求进 开拓进取 推动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向纵深发展》的工作报告。汪南还就《关于开展上海振华重工企业领导人员、干部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所办企业与本企业业务往来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进行解读，要求各级干部要坚持实事求是的精神，做好登记和承诺工作，在公司内部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工作氛围。

会议还从主体责任落实、宣传与教育、专项活动三个方面通报了公司2018年纪检监察工作总体情况，并对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进行了部署。公司干部代表、党员代表和相关岗位员工代表在会上签订了廉洁自律承诺书，强化了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供稿：南通传动公司 季星星/文 保建军/图)



5月17日下午，电气集团组织召开2019年度纪检监察工作会议。振华重工纪委派驻第三纪检组组长盛海涛同志到会指导，电气集团领导班子成员、党员代表参加会议。

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莫晓健主持会议，并代表电气集团党委作了题为《强化责任担当 严格监督执纪 努力打造风清气正的电气集团》的工作报告。总经理朱莉军传达了集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

盛海涛同志结合当前纪检监察工作形势，提出四点要求。一是强化日常监督，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二是加强对“三重一大”决策，劳务分包、物资采购等关键领域和关键少数的监督。三是持续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四是持续保持反腐高压态势，营造风清气正的廉洁振华。

振华重工副总裁、电气集团董事长周崎强调，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要深刻认识新形势下党风廉政建设和

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意义，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不断提高党的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

会议还安排了“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主题讲座，由上海浦东新区党校副教授王晓斌授课。

(供稿：电气集团 张建良)



电气集团召开2019年度
纪检监察工作会议

钢结构事业部召开2019年度纪检监察工作会

6月11日下午，钢结构事业部召开2019年度纪检监察工作会议。钢结构事业部领导班子成员、公司派驻第三纪检组组长、钢结构事业部各部门负责人、支部党员出席会议。

钢结构事业部党支部书记马立芬指出，2019年事业部纪检监察工作的主要任务有四。一是加强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武装。二是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持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三是持续开展廉洁教育，落实党规党纪宣教重点工作。四是加强完善工作机制，提升纪检监察队伍素质能力。

党支部副书记段媛媛宣读了海工集团纪检监察工作会议精神和要求，明确了2019年纪检监察的要求和工作部署，重点传达了公司

副总裁、海工集团董事长戴文凯在会议上提出的三点意见。一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将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落到实处。二要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持续提升党风廉政建设水平。三要切实肩负起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全面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

公司派驻第三纪检组组长盛海涛传达中集团2019年纪委书记述职会上彭兴第书记的讲话精神。以案说法为与会人员分析了公司2018年12月查处的一件虚假维修立项的典型案例，从深层次剖析了案件发生的原因。结合公司近年纪检监察工作形势，对钢结构事业部的纪检监察工作提出了四点建议。一是加强廉洁教育，提高思想认识。二是领导干部发挥带头作用，让权力不超出应有的界线。三是加强日常监督，通过日常提醒谈话“红红脸、出出汗”将违法



违纪行为扼杀在源头。四是加强对重点环节、重点领域的监督，提高风险高发区的廉洁风险防范能力。

钢结构事业部总经理陆汉忠总结会议并对今后工作提出三点要求。一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提高政治站位。二要强化责任担当，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到实处。三要党支部发挥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凝心聚力推动工作开展。

(供稿：钢结构事业部 马晓晶/文 张立华/图)

5月15日，由公司纪委办公室（监察部）傅勇平、付红盾撰写的论文《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下的国企反腐》在《检察风云》2019年第10期“法治在线-法律论坛”栏目公开发表。

现将该论文进行展示，鼓励各位从事纪检监察相关工作的同志加强对理论的深入学习、对实践的总结反思。

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下的国企反腐

傅勇平 付红盾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到了新的高度，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当前，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工作已经进入新的阶段，中央与地方各级政府已经完成了监察委员会的改革，在新颁布的《监察法》中，也已经明确将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纳入监察对象的范围。但是，笔者作为国有企业的纪检监察工作人员，依然发现当前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工作存在许多矛盾和不足，严重制约着在国有企业中开展有效的反腐败和廉政建设工作。本文基于国企纪检监察的实际工作经验，对目前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下国企纪检监察工作的难点做了一些归纳，并尝试提出一些解决对策。

国企纪检监察工作的新困境

监察范围扩大。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后，监察委员会和纪委合署办公，实现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察的全覆盖。在中纪委出台的《监察法》细则解释中，国有企业的管理人员包括两大群体：“一是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及其分支机构的领导班子成员。包括设董事会的企业中由国有股权代表出任的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等；未设董事会的企业的总经理（总裁）、副总经理（副总裁），党委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等。二是对国有资产负有经营管理责任的国有企业中层和基层管理人员。包括部门经理、部门副经理、总监、副总监、车间负责人等；在管理、监督国有财产等重要岗位上工作的人员，包括会计、出纳人员等；国有企业所属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国有资本参股企业和金融机构中对国有资产负有经营管理责任的人员。他们也应当理解为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的范畴，涉嫌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的，监察机关可以依法调查。”

在新的《监察法》对公职人员全覆盖的要求下，国企纪检监察的对象不再局限于高层领导干部，而是要包括所有层级的管理人员。在一则新闻报道中曾经提到，监察委将一个饭店的“厨子”带走调查。实际上这个“厨子”是一家国企经营酒店的行政总厨，完全符合《监察法》所规定的监察对象的要求。因此，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实际上也为国企的廉政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和工作任务，国企的纪检监察组织要与时俱进，跟上改革

的步伐，否则难以完成国家对国企反腐败的新要求。

监察能力的提升有限。首先，执纪手段单一。随着全面从严治党的不断深入，反腐败工作已经取得了压倒性的胜利。但同时，国企纪检监察工作面临的压力越来越大，在广大群众维权意识和举报意识越来越强烈的情况下，举报件数量的上升、查办要求的提升、群众对纪委工作的期望值上升等因素交织在一起，做好纪检监察工作越来越难。然而，国企的纪检监察机构在执纪手段上还比较单一。面对腐败行为形式多样、隐蔽性强、证据查找困难的特点，国企纪委依然主要靠谈话取证、实地调研等方式，没有行之有效的资源支撑和技术侦查手段，往往难以取得足以支撑认定违纪的证据，不能从多角度对案件线索进行说明，给案件查办带来一定限制。

其次，纪检监察组织结构不完善，职能得不到有效发挥。在国企纪检监察组织发展不够成熟的现状下，纪检监察机构组织大多不完善。有的国企纪检监察组织只设置到集团层面，下属单位没有设置专门机构；有的国企虽然设置了纪检监察组织，但专职人员缺乏，主要以兼职纪检监察员为主；有的国企将纪检监察组织设置在党委工作部下，降低了工作层级，工作效果大打折扣；还有的国企设置的纪检监察机构只安排一名老同志完成面上的工作。

再次，人员队伍结构不合理，缺乏高素质的监察监督专业人才。同国企党务人员相比，纪检监察人员队伍结构相对不合理，各层级人员配备不足。很多国企的下属单位甚至没有专职的纪检监察人员，大多是兼职。有的同时兼有党、工、

团多方面工作，有的为技术部门转岗。为充实队伍，近年来大批应届毕业生入职，这些人员大多没有受过专业的纪检监察培训，不具备专业的纪检监察能力，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最后，交流机制不完善，纪检监察机构的独立性受到约束。纪委的工作不仅仅是纪委书记一个人的工作，它需要各级纪检监察人员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国企纪委书记一般实行“每届轮换”的交流机制，但其他纪检监察人员却没有这样的机会。平时工作在“小的熟人社会”中，在这种环境下，一些基层单位纪检监察干部认为与被监督或被调查对象“低头不见抬头见”，在工作中往往有“碍于情面，拉不下脸”的心理。

法律和规章的实际应用还处在过渡期。《监察法》对规定国企如何参照执行不明确，国有企业严格按照《监察法》的规定对违纪违规人员处理是否可行，是国企纪检监察机构在工作中遇到的一个问题。《监察法》对纪检监察机构履职有严格的约束性规定，那是对公权力制约的有效举措。但国有企业纪委与地方纪委差异巨大，相同的要求会导致企业纪委无法开展工作，直接导致监督效果的弱化。如同步录音录像、较短的办案期限等规定明显与企业纪委实际情况不符。

《纪律处分条例》缺乏规范的解释条文供国企参考。违纪行为不像犯罪行为有明确的司法解释，法院通过量刑指南对此进一步细化，一方面制约了法官的自由裁量权，另一方面也让犯罪行为的处罚变得可预测，在实践操作中避免畸轻畸重。但在国企人员违纪问题的处罚上，能参考的主要还是各级纪委的处罚案例，实际适用上还是难以把握。一是各地处罚标准不一，同一种情况可能出现不同轻重的处理；二是对“情节较轻、情节较重”等表述主观性过强，会导致被处罚人不服；三是处罚案例的事实部分表述过于简单，参考价值比较弱；四是“越往后执纪越严”的规定导致执纪的尺度把握随意性过大。

提升国企纪检监察工作效果的途径

面对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工作遇到的困难和不足，我们需要树立问题意识，从问题出发。通过各种方式，提高员工对纪检监察工作的认识；探索适应国企特征的纪检监察工作模式；同时加强对国企纪检监察工作的资源投入，为纪检监察工作提供保障；创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宣传教育方式。

完善纪检监察机构设置。一是从国企实际出发，在集团（总部）设置独立的纪检监察机构，负责企业纪检监察条线工作。二是在下级单位，特别是人员、组织比较完善的，条件成熟时设立独立的纪检监察机构。三是在条件不成熟的单位，可以采用综合派驻形式，派驻纪检监察组统一集中办公，办公经费进行单独核算，避免与被监督单位同一层楼办公、同一口锅吃饭带来的熟人关系、情面难却等情况。同时派驻纪检组不仅监督一家单位，而是同时监督几家单位。通过明确权责、权限，优化机制保障，压实监督责任，提高派驻监督机构独立性，让监督更加“硬气”；四是在一些规模较小的基层单位，可以将党务、纪检等合署办公，但纪委工作仍应具有独立性。总的来说，企业从上到下各级单位都要不断完善纪检监察机构的设置，这样纪检工作才会层层有落实。

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一是各单位纪检监察机构要加快配备纪检监察人员，完善队伍建设。二是增加上下级单位纪检监察人员的工作交流，定期安排上下级纪检人员挂职交流。三是安排纪检监察人员到基层业务岗位学习，了解具体业务工作。四是从各单位及不同条线抽调人员参加巡视巡察，“以巡代训”，培养复合型人才。

整合各方资源，实现工作效果最大化。一是加强纪委和其他部门的合力监督，实现横向监督资源的整合。如成立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由相关党务、纪检、巡视巡察、组织、审计、法务等部门共同参与，对公司不同层面进行全面监督，形成监管合力。二是加强上下级纪委的交流，实现纵向资源的整合。在集团层面建立纪检监察人才库，在查办案件中综合调配，上下协同。三是通过专项检查实现纪检资源的整合。如在巡视、巡察、效能监察、亏损项目治理等专项检查中，可以将不同职能部门的人员整合在一起。形成大监督格局。

转变工作模式，提升办案效果。国企纪检监察机构由于权威有限、人员较少和专业性不够等弱点，需要在现有的条件下，探索更有效的工作模式。一是进一步发挥函询的作用，在办案手段有限的条件下，可以多使用函询起到提醒、教育的作用，同时做好函询的后半篇文章，要求被函询人在民主生活会上对函询情况做说明，达到红脸出汗的目的。二是客观看待办案期限，将之与办案效果结合起来。在约束有限、手段不足、人员分散的情况下，应通过追求办案效果来实现教育挽救和精准执纪的统一。

近日，公司对2018年度开展的党建政研课题研究中理论研究优秀成果进行表彰。纪委办公室（监察部）徐振光同志撰写的论文《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建设的实践研究》荣获一等奖，振华重工纪委派驻第三纪检组组长盛海涛同志撰写的论文《国有企业派驻纪检组履职实务研究》荣获三等奖。

此次研究工作最终形成了37篇研究成果，是根据公司政研会工作要求，为强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武装，进一步推进公司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加强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工作的深度融合而开展的。

现将两位同志的优秀获奖论文进行展示，鼓励各位从事纪检监察相关工作的同志在工作中加强学习、研究，再接再厉，不负使命。

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组织建设的实践研究 ——以振华重工机构设置现状为例

徐振光

【摘要】：国有企业纪律检查机关是党和国家纪检监察机构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在企业和金融机构贯彻执行情况的重要任务。振华重工作为中国交建集团下属企业，纪检监察工作处在相当薄弱的时期，公司党委和子集团党委层面未按照规定设立纪委，公司下属子集团未设置有纪检监察机构，纪检监察专职工作人员严重空缺，公司纪委派驻纪检组职责不清晰。专门机构的空缺和专职工作人员的缺乏严重制约了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向全面从严治党深入阶段发展。总部机关和子集团党委按照党章及相关规定程序完善纪委的设置，健全下属单位纪检监察专门机构并充实人员，进一步完善派驻纪检组的职责权限。

【关键词】：国有企业 纪检监察 振华重工

一、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的属性和职责定位

（一）党章中有关纪检监察机构的规定

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是我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地方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和基层纪律检查委员会在同级党的委员会和上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双重领导下进行工作。作为国有企业纪律检查委员会，不仅要在上级领导单位纪委和同级党委双重领导下工作，还可能接受行业党委和地方政府纪检机构的工作指导。国有企业纪检机构是党和国家纪检监察机构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深度扩展的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

《中国共产党党章》对于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任务规定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的委员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要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二）其他特殊单行规定中有关纪检机构的规定

《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纪律检查工作的暂行规定》中明确规定，企业党的纪委是党在企业的党内执纪、监督组织，是企业党的纪检工作的领导机构，依据党章赋予的权力，履行“保护、惩处、监督、教育”的职能。[1]企业党的纪检工作的基本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重要的规章制度。协助企业党的委员会整顿党风，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在企业中的贯彻执行。

《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企业和中央金融机构纪检监察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中指出，纪检机构作为党组织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在企业和金融机构贯彻执行情况的重要任务。企业纪检监察机构要按照党章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切实履行纪检、监

察两项职能。中央企业和中央金融机构及其下属单位要按照党章规定设置纪检机构。[2]

二、国有企业纪检机构的现实状态——以振华重工为例

（一）国资委下辖央企（一级单位）纪委设置情况

目前全国共96家央企（一级单位）由国务院国资委统一监管，国务院国资委纪检组由中纪委派驻，包括一名组长三名副组长，下设11个纪检室；在企业内部监督管理方面，96家央企党委（党组）均设有纪委书记（纪检组组长），企业内部也设有纪检监察部（纪检组办公室），同时国务院国资委统一派驻20名监事会主席分别负责4-6家央企，对其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责，并分管29个监事会办事处，内设主任、正局级专职监事1名和副主任、副局级专职监事1-2名及部分办事处设副巡视员1名。[3]

（二）振华重工及下属单位纪检机构设置情况

振华重工作为中国交建集团下属企业，在20余年发展过程中为民族工作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由于改革开放特殊历史原因，公司

党建基础相对老牌国有企业相对薄弱。近几年在中国交建集团党委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正在逐步完善党建组织和健全纪检机构。下面这个表格呈现了公司纪检监察机构和纪检工作人员的整体情况，

很好表现出现今阶段振华重工纪检监察工作处在相当薄弱的时期，专门机构的空缺和专职工

振华重工各子集团及其下属单位纪检监察机构设置情况
(数据截止于2018年9月)

子集团	基层单位	专门机构	专职人员
港机集团	长兴分公司	无	1人
	南通分公司	纪检监察处	2人
	陆工院	无	无
	港通公司	无	无
海工集团	海工院	无	无
	钢构事业部	无	无
	海工船舶事业部	无	无
	海工平台事业部	纪检监察工作小组	1人
	启东海工公司	无	无
	南通传动公司	纪检监察部	1人
海服集团		无	无
电气集团		无	无
	振华港机重工公司		
智慧集团		无	无
	港机重工公司		
国际集团		无	无
投资集团		无	无

作人员的缺乏严重制约了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向全面从严治党的深入阶段发展。

1. 公司党委和子集团党委层面未按照规定设立纪委

现在振华重工党委下有包括总部机关党委和七个子集团党委在内的八个二级党委，公司尚未设置同级纪委，只设置有兼职性质的纪委书记一名，未设置有纪委副书记，日常工作由纪委办公室负责。公司纪委办公室专职纪检人员8人，与监察部合署办公，另外还设立了三个派驻纪检组，分别负责各基层单位纪检工作。下属子集团党委也尚未设置纪委，没有设置专职纪委书记职务，也没有专职纪检工作人员，纪检监察工作由党委领导并负责。

2. 公司下属子集团未设置有纪检监察机构

子集团中，只有港机集团在党委工作与监督保障中心下设立了纪检监察处。基层单位中，只有南通分公司和南通传动公司设有专门纪检监察机构，南通分公司在党委工作部下设纪检监察处，南通传动公司设立纪检监察部，海工平台事业部在党支部下设了纪检监察工作小组，其余单位未设置专门纪检监察机构。

3. 纪检监察专职工作人员严重空缺

在港机集团的纪检监察处中，尚无专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编制，而在无专门纪检机构的海工集团综合管理中心，设立了一名专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在基层单位中，长兴公司党委工作部有一名专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南通公司纪检监察处有两名专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南通传动公司有一名专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海工平台事业部有一名专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其余单位未设置专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

4. 公司纪委派驻纪检组职责不清晰

公司党委在2016年设立纪委办公室后，又设立了三个派驻纪检组，分别负责14家基层单位，只设立有一名组长，未设立副组长和组员，举报信件由各纪检组长分别负责，具体工作由公司纪委办公室协助。在近两年时间内，三个派驻纪检组对基层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作出了一定贡献，但是派驻纪检组无法全面领导基层单位纪检监察工作，纪检组无其他组员的情况造成纪检组长工作量繁重，分管单位较多的情况使纪检组长无法全面兼顾各单位情况。

三、国有企业纪检机构组织建设的实际设想

(一) 国有企业完善纪检监察机构的廉洁必要

作为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的基本职能可以划分以下三类，[4]第一，监督职能即确保企业领导有严格遵守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能够在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全面地、充分地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政策和方针；第二，监察企业决策层是否做出正确的应对策略；第三，督促相关部门正确地制定和实施企业生产经营的方案制定等工作；监督企业相关人员持续开展反腐败等建设工作。

设置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的根本目的是主要有两个方面，[5]一方面是保障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在国有企业得以充分体现，发挥纪检监察组织在增强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的规矩意识，营造企业内部环境风清气正的监督职能；另一方面则是保障企业的有序、快速、和谐、健康、高效、可持续地发展，确保实现企业各项生产经营管理目标。

加强和改进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建设，是新形势下党的建设重要内容，是推进企业科学发展的客观需要，是推进企业反腐倡廉和国企改革的重要举措和组织保证。我国国有企业处于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面临重要的发展机遇和艰难挑战，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和持续增值，离不开党的坚强领导，离不开纪检监察组织和机构发挥重要的监督保障作用。加强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和组织建设，有利于坚持和强化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有利于健全企业权力制衡和约束机制，有利于把党组织的政治优势转化为推动企业科学发展的强大动力。

(二) 推进振华重工纪检机构组织建设的建设性设想

1. 公司总部机关健全纪委设置

总部机关按照党章及相关规定程序成立纪委，一般是纪委书记一人，副书记一至二人和若干名委员，纪委书记应当是党委常委或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的首要职责是做好纪检监察工作，可以参与领导班子分工，应当分管与纪检监察业务关系密切的工作，并把主要精力放在抓纪检监察工作上。

2. 子集团及基层单位设置专职纪委书记或纪检负责人

子集团应当按照党章及相关规定程序成立纪委并设立纪委书记，条件不成熟的个别单位可以由党委副书记兼职纪委书记，或者由公司纪委派出专职纪检监察负责人，专职分管子集团纪检监察工作。基层单位按照以上要求配置纪检监察专职负责人。各层级纪检监察负责人每年年底向上级党委、纪委主要负责人述职述廉，公司纪委将按照考核结果评选优秀纪检监察干部。

3. 充实纪检组人员资源配备

公司纪委派驻纪检组应当进一步充实人员、资源配备，设立正式办事机构，配备与工作量相适应的专职从事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有担当的、政治素质过硬的干部。

纪委副书记、派驻纪检组组长配备中层正职级领导人员，监察机构正职应同时担任纪委副书记或纪检组组长。纪委常委、委员和派驻纪检组组员配备中层正职或副职级领导人员，可以专职，也可由组织（人力资源）、审计、法律等部门的负责人兼任。子集团及其下属基层单位纪检监察专职负责人应按照同级副职配备。

4. 保障基层纪检监察专职人员履职待遇

子集团及下属基层单位应当设立专门纪检监察机构，并通过内部选拔和外部招聘的方式确定合格的专职人员，同级人力资源部门需为此提供编制预备和政策支持。专职纪检工作人员编制总数按一般不少于专职党群工作人员编制总数15%的比例核定，具体由各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分配。专职监察工作人员编制的配备要纳入企业内部中层行政机构人员编制的总盘子中，一并考虑。

[1] 《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纪律检查工作的暂行规定》

<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71380/71387/71590/4855916.html>

（访问日期：2018年8月5日）

[2] 参见《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企业和中央金融机构纪检监察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

[3] 数据来源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数据截止日期为2017年12月31日。

[4] 参见陈荣祥、吴秋元：《发挥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职能作用研究》，载于《法制博览》2015年10月（下）。

[5] 参见侯晓亮：《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的问题及对策》，载于《江汉石油职工大学学报》2017年第3期。

国有企业派驻纪检组履职实务研究

盛海涛

【摘要】：本文针对新时期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监督工作存在的问题，如何更好地发挥派驻机构的监督作用，结合派驻纪检组在工作实务中碰到的问题和困难，进一步强化派驻机构工作的措施。

【关键词】：国有企业 派驻纪检组 履职实务

一、引言

当前情况下，国有企业特别是中央企业成员单位或分支机构众多，遍布全国各地，但有些成员单位纪检监察制度不健全、监督力量薄弱，容易出现“上级监督太远、同级监督太软”的问题，因此，在国有企业特别是中央企业设立派驻纪检组，整合纪检监察工作力量，形成监督或办案合力显得非常必要。通过设立派驻纪检组，对派驻机构实行统一管理，充分发挥派驻机构的职能作用，切实加强对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监督，强化派驻机构的监督检查职能，逐步完善对权力的监督制约机制，对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国有企业设立派驻纪检组的重要意义

派驻纪检组是纪检监察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派驻监督是党内监督的重要方式。《党章》第四十五条规定，“党的中央和地方纪律检查委员会向同级党和国家机关全面派驻党的纪律检查组。纪律检查组组长参加驻在部门党的领导组织的有关会议，这是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第二十八条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派驻机构改革实践经验，把派驻监督纳入党内监督的制度框架，明确了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和派出机关的工作关系、派驻纪检组的职责任务、派出机关的领导方式，为强化党内监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制度保障。中央纪委五次全会提出，坚持统筹兼顾、循序渐进、内涵发展，实现对中央一级党和国家机关的全面派驻，使党内监督不留死角、没有空白。新形势下如何充分发挥派驻机构的纪检监察职能作用，是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不断探索的重要课题，本人就当前国有企业派驻机构在履职中存在的问题以及派驻机构如何发挥职能作用作一初浅分析。

三、国有企业派驻纪检组履职中存在的问题

（一）纪检监察机构及人员配置有待加强和完善

以笔者所在单位纪检监察体制为例，上海振华重工系中国交建下属一级子公司，在20多年的发展中体量不断壮大，下属的二级、三级公司较多，但下属公司党建基础相对薄弱，在子集团或子公司中有大部分未设立纪检监察机构，也未配备专职纪检监察员。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采用的是片区派驻模式，即对下属的14家单位根据地理位置划分为三个片区，成立三个派驻纪检组，设纪检组组长一人，由纪检组对片区内的下属子公司进行监督。在片区派驻模式下，纪检组只有组长一人，未配备副组长和组员，片区派驻纪检监察面临着人少事多，监督面广，难以将纪检监察工作全面落实到日常管理和监督中。

（二）派驻纪检组的职能发挥不全面，监督的针对性、实效性低

目前派驻纪检组一般监督多个单位，纪检组通过监督党风廉洁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参加驻在单位领导班子会议、受理驻在单位信访举报件、约谈驻在单位的干部，调查驻在单位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等方式履行监督职责，但每个单位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会议比较多，有时监督单位临时召开紧急会议，会前缺乏及时有效的沟通，纪检组不了解具体情况，不能充分发表意见。另外，各监督单位的会议有时扎堆召开，同一天安排几个会议，纪检组往往是分身乏术，顾此失彼，不能很好地履行监督职责，监督难以全覆盖，监督执纪的效果还不理想。

（三）纪检监察队伍的业务能力和业务素质还有待提升

国有企业派驻纪检组是根据切实落实“两个责任”，加强对基层单位监督，顺应纪检体制改革而新建的派驻单位，人员大都是从其他单位或部门抽调过来，有的派驻纪检组人员年龄结构偏大，有的也未接触过纪检工作，对案件的调查取证、工作流程等不熟悉、不掌握，容易出现执纪力量薄弱、执纪水平偏低、办案质量不高等问题，这些情况都与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特别是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的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研究不深，把握不准，有的派驻干部存在工作惯性，只重视大案要案，一味追求涉案金额，而忽视对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组织纪律等问题的审查；有的派驻干部把大量精力投入到对涉嫌违法犯罪问题的查处，导致纪检监察没有力量投入监督执纪问责和抓早抓小工作。

四、派驻纪检组如何切实履行监督职能

如何发挥体现好“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切实起到监督“探头”作用，在实际工作中就必须找准定位，以完善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为目标。

（一）强化基层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体系建设，完善纪检派驻制度

加强和改进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建设，是新形势下党的建设重要内容，是推进企业反腐倡廉和国企改革的重要举措和组织保证。当前部分国有企业特别是国企下属公司纪检监察体系尚不完善，有的尚未设立纪检监察部门，或虽设立纪检监察部门但人员配备不足；有的虽设立纪委派驻纪检组但仅设纪检组长一人，难以全面开展工作。

因此，在部分国有企业纪检监察体系尚不完善情况下，通过派驻纪检组的模式，针对各企业不同情况和特点，探索建立点派驻、片派驻，点片结合派驻，纪检与监察相结合派驻的模式，使纪检监察工作向基层延伸。同时，纪委派驻纪检组应当进一步充实人员、资源配备，设立正式办事机构，配备与工作量相适应的专职从事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有担当的、政治素质过硬的干

部。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对派出机关负责，受派出机关直接领导，向派出机关负责并请示报告工作，派驻纪检组协助和配合派出机关职能部门履行相关监督职责。派出机关要对派驻纪检组进行管理、指导和监督。派出机关也要建立健全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对派驻纪检组及其负责人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派驻纪检组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二）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提升派驻纪检组的履职能力。

派驻纪检组是被监督单位上级纪委监委派出的纪检组，担负着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必须当好“探头”，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派驻纪检组应当紧紧围绕监督实效性的工作主旨，把监督工作日常化，日常监督经常化，切实加强了对监督单位的监督，履行好监督职责。

1、主动参与开展监督

通过参加派驻单位班子会议等，直接监督检查领导班子的决策情况、领导作风，及时发现权力运行和行政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2、在沟通交流中实施监督

通过征求、听取监督部门干部的意见和建议，开展干部任职前谈心活动，坚持与领导班子成员尤其是“一把手”的事下、事前沟通，争取工作的主动权，通过经常沟通，与主要领导在思想上达成共识，促使增强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的自觉性。

3、协调服务中实现监督

积极当好监督单位领导班子的参谋助手，围绕监督单位一个时期的反腐倡廉工作抓什么、怎么抓，加强调查研究，及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建议；同时还认真了解和掌握监督单位班子成员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与有关班子成员沟通，共同研究解决，促进了监督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深入开展。

4、在完善制度中落实监督

紧紧围绕监督重点，时刻紧盯监督单位“三重一大”事项的研究决策，不断规范流程，做到事前告知，事中督促，事后检查监督；促使监督单位进一步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做到重大事项集体决策，科学决策，保证权力沿着制度化轨道运行。

在监督执纪中，要把纪律挺在前面，发现苗头要及时提醒，发现问题应当及时向派出机关和被监督单位党组织报告，认真负责调查处置，严重违纪要立案查处。对能发现的问题没有发现，发现问题不报告、不处置的，应当严肃追究派驻纪检组的责任。

（三）加强制度建设，提高管理监督水平。

要建立健全对派驻纪检组工作指导、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等制度，加强派出机关对派驻纪检组的统一领导；健全派驻纪检组负责人和被监督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廉政谈话、约谈制度，健全工作程序，提高约谈谈话制度化水平；建立健全问题线索集中管理和集中排查制

度，规范问题线索处置标准和程序；派驻纪检组发现或者收到反映被监督单位领导班子及有关领导干部的问题线索，应及时向派出机关报告；要健全并落实派驻纪检组执纪审查工作制度规定，加强对派驻纪检组执纪审查的督促检查；建立派驻纪检组执纪审查协作制度，完善跨部门交叉执纪审查或者联合执纪审查工作机制。

（四）正确处理好派驻机构与驻在部门的关系。

派驻纪检组和驻在部门是监督与被监督的关系，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履行本部门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派驻机构履行对驻在部门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责任，派驻机构对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监督，是对权力行使的监督，这种监督是全过程和全方位的监督。在现实工作中，派驻纪检组要在派出机构的直接领导下，既要加强对所驻单位班子及成员和下级干部的监督，又要注意加强与驻在单位的沟通和协调，团结共事，相互支持，协助所驻单位做好其他工作，才能深入其中更好地做到纪检监察工作。

五、结语

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作为监督的专责机关，肩负着监督执纪问责的重要职责。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通过不断加强和改进纪检监察派驻监督，强化派驻机构统一管理，实现派驻监督全覆盖，初步形成了派驻监督的工作机制、制度体系和监督模式。派驻纪检组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主动担当作为，强化工作措施，以纪检监察派驻监督的实效，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纪检派驻制度也是构建和完善国有企业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的重要一环。

【参考文献】

- 【1】参见李方鑫：《当前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工作存在的问题与对策》，载于《经营管理者》2014年第3期。
- 【2】参见温树斌：《纪检监察派驻机构履职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载于《惠州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4期。
- 【3】参见杨鸥：《现代企业制度下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工作改革的思考与实践》载于《新西部（理论版）》2016年第16期。
- 【4】参见史治水：《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监督体制改革初探》，载于《太原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7年第6期。





树立牢固思想防线 加快推进“三不腐”机制建设 机关一支部专题学习会议

5月17日上午，机关第一党支部在总公司召开支部党员大会，组织学习《彭兴第同志在公司2019年纪委书记述职会上的讲话》。支部纪检委员吴进军同志宣贯和讲解讲话内容，支部书记庄一君同志总结发言。

(供稿：机关一支部 刘扬)



“读史思廉” 海工船舶事业部道德讲堂活动

5月17日，海工船舶事业部党支部组织开展以“读史”为抓手，通过阅读历史人物典型廉洁轶事——《王熙撤宴与反对铺张浪费》和《百里相送与燃鞭相庆》相关故事的形式，来达到“思廉”目的的活动。包含共同阅读、个别解读、分享感受、讨论建议等过程环节，将历史与现实相结合。

(供稿：海工船舶事业部 杨绍东)



一场来自高墙内的”震撼警示教育” 启东海洋公司党支部赴监狱参观学习

5月30日，在启东海洋公司党支部的组织及相关领导的带领下，我们赴南通市某监狱参观学习，此次活动作为启东海洋公司党支部预防职务犯罪、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的一项重要活动，以反面教材使党员干部加深了对职务犯罪危害性的认识，进一步打牢反腐倡廉、预防职务犯罪的思想防线。

在监狱中，党员及干部听取了职务犯罪两名服刑人员的现身说法，参观了监舍，了解了服刑犯人的生活，亲眼感受了一些领导干部从人民的功臣蜕变成人民的罪人的过程。身临其境的教育、巨大的反差让我们内心受到强烈的震撼。

短短一上午的活动，我真切体会到了监狱高墙与现实的反差，就像黑白照片与彩色照片的反差一样，令人触目惊心。生平第一次迈进监狱的大门，心情是复杂的：监狱的犯人是否如今日很火的影视作品《破冰行动》描写的那样面目可憎？是不是经常受到体罚？是不是经常呆在阴暗的囚牢中？一走进监区，整齐规划的建筑内传来“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的嘹亮歌声。在起居室内我们看到了一尘不染的房间、叠的一个个如豆腐块似的被褥。最印象深刻的是在服刑人员宿舍门口有他们取得的各种荣誉及一幅幅令人惊叹的作品。

贪污腐败危害大，反腐倡廉必须常抓不懈。我认为，这次学习的效果是其它学习形式所难以达到的，教育效果更能够深入人心、经久不忘。监狱现身说法的服刑人员，他们所犯罪行都是职务犯罪和贪污腐败，他们的所作所为都曾给国家和集体造成了巨大经济损失，在人民群众中造成了极坏的影响，严重损害了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损害了人民群众的利益。可见党中央加大反腐倡廉力度是一项十分英明而正确的决策，开展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是十分必要的。

启东海洋公司董事长、支部书记袁晶同志对在场的党员及干部做了重要警醒，特别强调手莫伸、伸手必被捉。要知足常乐，甘于平淡、乐于奉献。在运用权力上，必须慎之又慎。手中的权力都是党和人民赋予的，不要因逢年过节小恩小惠，迷失了自己，一旦违法犯罪，“铁窗”就是必然的最终归宿。不犯这样那样的错误，在履行岗位职责和权力时，才能真正做到廉洁奉公，才能做到上不愧对党和国家，下不愧对企业和家。此次教育学习对我们有深刻的警示作用，我们应该时刻牢记自己的身份，提醒自己，约束自己。

作为企业的基层员工，我要从每一件小事做起，发挥党员带头作用。坚定立场，进一步坚定党性，影响和监督身边人，立足本职岗位，努力工作，做到一名党员一面旗帜，为启东海洋公司的明天贡献应有的力量！

(供稿：启东海洋公司 丁立山/文 顾建国/图)



看中纪委漫画情景剧 学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工作意见 国际集团党委集体学习活动

5月13日，国际集团党委委员李壮向与会党员传达了公司纪委《上海振华重工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工作方案》的文件要求，并宣读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重要论述。

会上，为更好地达到学习效果，将反形式主义、反官僚主义理念深入人心，与会同志集体观看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发布的“AR漫画情景剧：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系列视频，每集不超过两分钟。剧中人物表情夸张，台词言简意赅，通过动画形象这种接地气的表现方式，生动演绎了现实生活中各种官员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场景，最后几十秒钟，则是对这一现象的总结和批评，在趣味中发人深省。

集中学习后，与会同志纷纷表示要时常警示自己，在日常工作中做到办实事、求实效，切实改进官僚主义、形式主义突出问题。

(供稿：国际集团党委 张林林)

清贫难守，路好走；
贪得富贵，苦在后。
南通党支部、钢结构事业部党支部
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



5月20日下午，南通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权》。影片以天津市人防办原副主任杨海案为例，详细讲述了他利用职务便利收受巨额贿赂，生活极度腐化的事实，并对其作案手段和贪欲心理进行了深刻分析，揭示了他因权力观、价值观错位而导致贪欲膨胀、腐化堕落、自毁前途的心路历程。

观影后党员们纷纷感叹该案例令人震撼、发人深省，确实为全体党员干部筑牢反腐倡廉的坚固防线敲响了警钟。

(供稿：南通党支部 贺琴)



6月26日，钢结构事业部党支部全体党员一起观看警示教育片《沉浮》。短片深刻剖析了国家公务人员杜爱国从一个取得一定成果、多次受到组织嘉奖的优秀领导干部逐步褪色沦为贪腐分子的过程，告诫广大干部要坚持时刻把纪律挺在前面，时刻警醒，抓早抓小，不断加强党性修养。

短片观看后，支部党员纷纷表示要从专题片中吸取教训，牢记“莫伸手，伸手必被捉”，在今后工作、学习和生活中做有心人，时刻保持坚定的政治立场和党性原则，时刻做到自警、自省、自重、自律，不忘初心做好本职工作。

(供稿：钢结构事业部党支部 孙甜靓/文 马晓晶/图)



敲响廉政警钟 筑牢思想防线
港通公司廉政教育基地行

港通公司党委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宣教月”活动，四个支部积极组织支部内党员和积极分子赴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

6月12日，港通公司综合支部、技术支部和长兴生产基地支部组织党员和积极分子赴上海市闵行区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基地进行参观学习。

警示教育基地通过图片、文字、影视、展品等多种形式，集中展现了党和国家不断健全党内法规制度及监督体系的重要历程、警示启示的重要典型案例、违法违纪人员的个人忏悔等内容。

党员们还集中观看了警示教育片，影片通过案例分析，聚焦了十八大以来党员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等违纪问题，深刻揭示了贪污腐败害人害己的道理，警醒党员干部要守住底线，永葆廉洁本色。

由港通公司党委书记宋建军带队，共43名党员、积极分子参加了活动。

6月13日，张家港生产基地党支部组织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前往张家港市锦丰镇“沙上清风”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

在讲解员的精彩解说下，大家认真学习了警示教育文章、图片和展板，深切地感受到预防和惩治腐败的重要性。

廉洁教育基地展厅分为“春风育廉、践行铸廉、案例警廉、阅读思廉、家风弘廉”五个篇章，运用现代多媒体形式，介绍了十八大以来党风廉政建设新要求、新思路、新举措，展示了党风廉政建设取得的成绩，剖析了党员干部违纪典型案例，提醒广大干部群众始终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时刻绷紧廉洁自律之弦，清正廉明，奉公守法。

本次活动由郁春华书记带队，共有8名党员和5名入党积极分子参加。



通过参观学习，大家纷纷表示，要以此次参观学习为契机，严格要求自己，在今后的工作中坚定理想信念，从思想上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荣誉观，牢记党的根本宗旨，时刻保持清醒头脑，筑牢廉政思想防线，做到警钟长鸣、洁身自好、廉洁奉公，扎实做好本职工作，以良好的作风和扎实的工作，树立廉洁、高效的振华人形象。

(供稿：港通公司 樊斌)